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stainable Forest Holdings Limited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23)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梁紹雄先生辭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姜顯森先生辭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董事會亦宣佈，吳偉雄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梁紹雄先生（「**梁先生**」）已辭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起生效。梁先生因有意從事彼之其他個人事務而呈辭；及姜顯森先生（「**姜先生**」）已辭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起生效。姜先生因有意從事彼之其他個人事務而呈辭。

梁先生及姜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就彼之辭任而須提呈本公司之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之事項。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梁先生及姜先生於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董事會亦宣佈，吳偉雄先生（「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起生效。

吳先生，49歲，執業律師，香港姚黎李律師行的合夥人。吳先生提供服務的範圍包括香港的證券法、公司法及商業法。吳先生為六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六間公司分別為富陽（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52）、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3）、華脈無線通訊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9）、俊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00）、幻音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22）及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23）。吳先生曾任南嶺化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現稱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3）、港台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安域亞洲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45）及明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現稱新天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為：76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零一一年二月及二零一二年一月離任。

吳先生已就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起為期3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有關服務協議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一個月預先書面通知或支付代通知金予以終止。吳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 240,000 港元，有關金額乃經參考彼之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責、行業薪酬標準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概無有關委任吳先生之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 13.51(2)(v)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姜若男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樂家宜女士、姜若男女士、周靜女士及蒙偉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吳弘理先生及吳偉雄先生。

* 僅供識別